

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陆勇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4月22日在公司办公楼十楼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其中陆勇先生、张华东先生、吴鹏先生以现场方式参与表决，张善谦先生、孙红星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陆勇先生召集并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全体委员表示一致同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